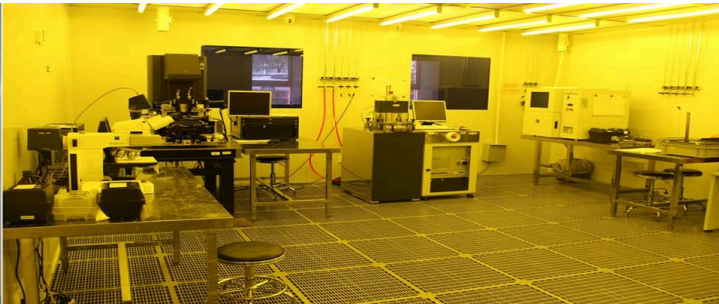


[首页](#)[关于我们](#)[师资队伍](#)[党群工作](#)[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团工作](#)[招生就业](#)[资料下载](#)[首页](#)[学院新闻](#)[通知公告](#)[党建标杆](#)[师生风采](#)[教学工作](#)[学科科研](#)[学生工作](#)[制度文件](#)[会议纪要](#)[教学工作](#)[首页 > 教学工作 > 正文](#)

半导体与物理学院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发布时间：2026-04-07 阅读：1331

为体现以人为本的教学管理理念，尊重和鼓励学生个性和特长发展需要，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与创造性。根据《中北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2025〕8号）和《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机构与职责

1、成立转专业工作组：

组 长：李仰军 唐 军

副组长：梁 庭 荆伟伟

成 员：各系主任/专业负责人、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教学科、学生科等相关老师。

2、工作职责：

全面监督、指导学院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的相关工作；完成初审、面试、评定工作。

二、转专业实施办法

（一）转入资格及考核方式

1、根据《中北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2025〕8号）和《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在满足基本条件的基础上，参加我院组织的统一考核。

1) 学生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要求学生高考科目包含数学、物理、英语；

2) 申请转入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应用物理专业跨学院转专业者，要求同时满足以下三点：

①成绩排名在原专业的前50%（含）；

②所学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0；

③无不及格课程。

3) 申请学院内转专业者，要求同时满足以下三点：

①学习成绩排名在原专业的前50%（含）；

②所学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0；

③无不及格课程。

4) 申请转入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转专业者，考查课程：高等数学A/B（大一、大二）、大学英语（大一、大二）、大学物理（大二）、电路原理（大二）。申请转入应用物理专业转专业者，考查课程：高等数学A/B（大一、大二）、大学英语（大一、大二）、大学物理（大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若原所在学院专业执行培养方案无上述相关考查课程，应已修读“相同或相近课程”（以下简称替换课程），或正在修读替换课程。课程替换的原则需符合中北大学教务部《中北大学本科生课程替换和学分认定管理办法》（教务部〔2024〕3号）中对课程目标和指标点支撑的规定和要求。替换课程学分原则上不得低于考查课程学分。若替换课程为多学期开课课程替换课程的已修及在修的学分总和原则上不得低于考查课程学分；如果学生未修或未在修相关考查课程或替换课程，不能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

2、学院考核内容分为三个环节：初审环节、面试环节和评定环节。

初审：申请转专业学生在教务系统上传《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申请转专业本科生个人表现鉴定表》、《学生成绩单》等证明材料（正常退役复学申请转专业，除上述证明材料外，还需扫描上传本人退役证书、复学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

料电子版分别命名后压缩打包，压缩包名称需标明（本人学号+姓名+原学院+原专业名），教学科负责完成学生的申请材料审核，对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根据学生的考查课加权成绩，确定面试顺序，并公布面试时间地点。

面试：根据报名情况，学院分组，组织专家对通过初审的学生进行面试考核，面试主要考核学生基础知识、综合素质及考生综合应用所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学生已修课程的课程目标及知识掌握程度（学习成绩、专业排名、学分绩点、实际测评等）。面试时学生需要提供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表现鉴定、学习成绩单等相关证明材料。学生科负责对转专业学生的综合素质（思想道德、心理健康、个人能力、学生工作、科技创新、兴趣特长）进行考查。

评定：学院转专业工作组按学生考查课理论成绩、面试成绩确定最终转专业排名成绩进行排名公示，综合评定，按照接收计划、考生综合成绩排名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转出条件

学院对符合学校或拟转入学院相关文件要求的学生，转出申请不设限制条件。

（三）接收计划

各专业可接收学生的名额具体名额分配见表。

表1：各专业可接收转专业学生名额分配表

年级和人数		各专业名称		
		应用物理学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2024级	可转入名额	3	3	3
2025级	可转入名额	10	30	10

补充说明：2025级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转专业接收人数，如报名人数小于20人，则按实际人数平均分配编入各班级。

（四）各阶段具体任务安排

根据教务部总体安排，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安排如下：

1、计划公布

时间安排：4月8日前

向教务部报送《中北大学接收本科生转专业计划表》，明确可接收转专业的专业名称、接收名额、接收条件、考核方式以及考核时间与地点，教务部汇总后向全校公布。

2、学生申请

时间安排:4月14日 - 4月16日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填写“转专业申请”，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向原学院及拟转入学院提出申请。

3、学生所在学院审核

时间安排：4月17日 - 4月20日

学院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在“学籍管理-学生转专业-审批学生转专业申请-转出审核”页面对本学院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审核审批。

4、转入学院考核、审批

时间安排：4月21日-5月7日。

学院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在“学籍管理-学生转专业-审批学生转专业申请-转入审核”页面，导出申请转入学生名单，组织转专业选拔考核工作。教学科负责审核完成学生的申请材料，对符合转专业条件及考查课程的学生，根据学生的考查课程加权成绩，作为学生的面试资格依据以及确定面试顺序，并公布面试学生名单及地点（如果报名人数大于计划数，则根据考查课程加权成绩排名，按照面试人数不超过计划数的1.2倍公布学生面试名单）。考核结果及时予以公示。

5、审核、报送转入学生名单

时间安排：5月14日前

学院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在“学籍管理-学生转专业-审批学生转专业申请-转入审核”页面，根据选拔考核与公示结果，审核提交转入学生名单。

6、结果公布。

教务部汇总，面向全校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

7、学籍变更。

公示无异议后，学院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在“学籍管理-学生转专业-审批学生转专业申请-转入审核”页面，对转入学生“指定班级”。教务部根据学校总体工作进度，完成转专业学生学籍变更工作。学生于2026-2027-1学期开学直接到转入专业所在学院报到注册。

三、纪律要求

转专业过程严格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四、其它说明

（一）符合学校和学院基本条件的学生，我院仅安排一次面试机会，逾期不予受理；期间，学生如有异议，可向转专业工作组提请复议；面试场地和时间安排均根据实际情况而定，请随时关注我院官方网站公布的相关信息。

详询学院教学科，工作地点：半导体与物理学院大楼417房间。

拟转入我院专业的学生，请加入半导体与物理学院2026年转专业QQ群：1090336787。

（二）未尽事宜可参照中北大学教务部网站《中北大学普通本科学专业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2025〕8号)、《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有关精神执行。

（三）学生转专业后，在申请我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或申请我校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选拔前，必须补修完成转专业前未修的本科各类必修课程。

（四）转专业工作过程中如遇到特殊情况，经转专业工作组讨论研究决定；本实施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半导体与物理学院转专业工作组。

半导体与物理学院

2026年4月7日

附件【[附件1-校教〔2025〕8号关于印发《中北大学普通本科学专业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pdf](#)】已下载137次

附件【[附件2-中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doc](#)】已下载262次

附件【[附件3-申请转专业本科生个人表现鉴定表.docx](#)】已下载257次

版权所有：中北大学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学院路3号 邮政编码：030051

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号（晋）ICP备05000467号-1 晋公网安备 14010002001550号